

朝陽科技大學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學分實施要點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訂定(114.01.08)

- 一、為使本校通過各項校外英語能力檢定測驗的大學部學生充分運用教學資源、提升學習效果、提升就業力及有機會免修校訂英文必修課程，依據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訂定「朝陽科技大學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學分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凡本校非應用英語系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學生，於入學日之前 2 年以內或大學修課程間，英語能力已達下列任一條件者，得申請免修通識英文課程學分：
 - (一) 英語為母語或官方語言者。
 - (二) 符合本校「英語檢定測驗免修英文必修課程學分標準表」(如附表)所列任一測驗標準。
 - (三) 於入學日之前 3 年內曾在英語系國家求學 2 年以上，持相關修業證明經開課單位核定者，日間部得申請免修生活英文及職場英文；進修部得申請免修基礎英文及實用英文。
- 三、達到上述所列標準者，須於每學期語言中心公告辦理免修學分申請期限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測驗成績單或證書(明)提出免修英文必修課程(不含各系開設之專業外語課程)學分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四、核准免修者，免修之學分數須選修其他課程補足。
- 五、前條本校「英語檢定測驗免修英文必修課程學分標準表」之各類英語能力檢測之級數成績標準，由語言中心依各檢測機構規定之標準訂定，並於陳核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六、本要點適用於 113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四年制新生。
- 七、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生相關規定辦理。
- 八、本要點經語言中心會議決議，送人文暨社會學院院務會議審議，教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朝陽科技大學英語檢定測驗免修英文必修課程學分標準表

英語能力檢測類別	達到標準	達到標準
(1)全民英檢(GEPT)	中級 (初試+複試)	中高級 (初試+複試)
(2)新制多益(TOEIC)	550 分以上 (聽力 275 分以上且 閱讀 275 分以上)	785 分以上 (聽力 400 分以上且 閱讀 385 分以上)
(3)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42 分以上	72 分以上
(4)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460 分以上	543 分以上
(5)托福電腦測驗(TOEFL CBT)	137 分以上	197 分以上
(6)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IELTS)	4 級以上	5.5 級以上
(7)外語能力測驗(FLPT)	195 分以上	240 分以上
(8)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 (Cambridge Certificate)	140 分以上(PET)	160 分以上(FCE)
(9)劍橋大學領思職場英語測驗 (Linguaskill Business)	140 分以上	160 分以上
(10)劍橋大學領思實用英語測驗 (Linguaskill General)	140 分以上	160 分以上
(11)全民網路英語能力檢定(NETPAW)	中級以上	中高級以上
(12)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G-TELP)	3 級以上	2 級以上
(13)全球英檢(GET)	B1 以上	B2 以上
得免修校訂必修英文課程	必修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間部一年級上、下學期 ■進修部基礎英文一年級上、下學期 	必修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間部一年級上、下學期及二年級上、下學期 ■進修部基礎英文、實用英文上、下學期